

证券代码：002988

证券简称：豪美新材

公告编号：2026-068

债券代码：127053

债券简称：豪美转债

##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新增财务性投资调减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已于 2026 年 5 月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并于 2026 年 7 月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证监许可〔2026〕1606 号）。

2026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财务性投资调减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议案》。鉴于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LP）以自有资金认购中芯熙诚（四川）人工智能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sup>1</sup>（以下简称“中芯熙诚”）等合伙企业的份额，金额合计为 13,000 万元，前述事项构成财务性投资，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以下简称《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本次新增 13,000 万元财务性投资应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具体情况如下：

### 一、新增财务性投资的基本情况

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相关规定，公司拟出资认购中芯熙诚等合伙企业份额，金额合计为 13,000 万元，前述事项构成财务性投资，需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中进行扣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新增财务性投资。

<sup>1</sup>中芯熙诚（四川）人工智能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暂定名，以工商登记核准为准

本次新增财务性投资后，公司财务性投资金额占最近一期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仍小于 30%，本次新增财务性投资不属于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新增财务性投资不会导致公司不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调整

鉴于上述新增财务性投资事项，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授权，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募集资金总额调减 13,000 万元，调整前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具体情况如下：

### 调整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75,054.14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总投资      | 拟投入募集资金    |
|----|-------------------------|------------|------------|
| 1  | 华东汽车轻量化高性能铝型材及零部件产能扩充项目 | 60,140.85  | 40,312.14  |
| 2  | 华南汽车轻量化高性能铝型材及零部件产能扩充项目 | 63,189.74  | 55,418.80  |
| 3  | 研发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 23,233.68  | 15,726.60  |
| 4  | 华南生产基地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         | 15,483.93  | 14,746.60  |
| 5  | 补充流动资金                  | 48,850.00  | 48,850.00  |
| 合计 |                         | 210,898.20 | 175,054.14 |

### 调整后：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62,054.14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总投资     | 拟投入募集资金   |
|----|-------------------------|-----------|-----------|
| 1  | 华东汽车轻量化高性能铝型材及零部件产能扩充项目 | 60,140.85 | 40,312.14 |
| 2  | 华南汽车轻量化高性能铝型材及零部件产能扩充项目 | 63,189.74 | 55,418.80 |
| 3  | 研发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 23,233.68 | 15,726.60 |
| 4  | 华南生产基地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         | 15,483.93 | 14,746.60 |
| 5  | 补充流动资金                  | 35,850.00 | 35,850.00 |

|    |            |            |
|----|------------|------------|
| 合计 | 197,898.20 | 162,054.14 |
|----|------------|------------|

除上述调整外，原方案其他内容不变。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6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2026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4、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